联合国 A/63/L.49/Add.1



大 会

Distr.: Limited 12 December 2008

Chinese

Original: English

第六十三届会议

议程项目 65(a)

加强联合国人道主义和救灾援助,包括 特别经济援助的协调:加强联合国紧急 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

阿尔巴尼亚、安道尔、阿根廷、亚美尼亚、澳大利亚、奥地利、比利时、伯利兹、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、巴西、保加利亚、加拿大、中非共和国、智利、哥伦比亚、克罗地亚、塞浦路斯、捷克共和国、丹麦、爱沙尼亚、埃塞俄比亚、芬兰、法国、格鲁吉亚、德国、希腊、格林纳达、危地马拉、洪都拉斯、匈牙利、冰岛、印度、爱尔兰、以色列、意大利、日本、哈萨克斯坦、拉脱维亚、列支敦士登、立陶宛、卢森堡、马耳他、马绍尔群岛、墨西哥、摩纳哥、荷兰、新西兰、挪威、菲律宾、波兰、葡萄牙、大韩民国、摩尔多瓦共和国、罗马尼亚、塞尔维亚、斯洛伐克、斯洛文尼亚、西班牙、瑞典、瑞士、泰国、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、东帝汶、土耳其、乌克兰、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、美利坚合众国和赞比亚:决议草案

加强联合国紧急人道主义援助的协调

增编

将下列国家列入本决议草案提案国名单:

安哥拉、柬埔寨、莫桑比克和巴基斯坦

08-64716 (C) 121208

121208